

隆警“遵守法規行動”

首3天開9427罰單

（八打灵再也7日讯）隆市警方展开“遵守法規行動”首3天，共开出9427张各类罚单，其中以阻碍道路居多，达7123张。

吉隆坡警察交通调查及执法组主任沙里夫丁助理总监发表文告指出，本月4日截至昨日的行动中，共有1513名警察与17名吉隆坡市政局官员，以及14名陆路交通局官员参与行动。

“警方在3天内展开63项行动，包括手机行动、摩托车行

动及超速行动等，开出9427张罚单，当中所涉及的罪行以阻碍道路占多数，达7123张，其次为将交通工具停在人行道/线上（699张）、无照驾驶（236张）、路税逾期（155张）及不合规牌（101张）。”

捕25人助查

他续指，警方也就驾驶时使用手机、违停黄色网格、未戴好头盔、未安装侧镜、刹车灯故

障、驾照逾期及改装交通工具等罪行，开出多张罚单。

“行动期间，警方援引1987年陆路交通法令、1952年危险毒品法令、1952年毒药法令，以及刑事法典第323（蓄意伤人）条文逮捕了25人助查，同时扣查了一辆罗里及一辆摩托车。”

吉隆坡总警长拿督鲁斯迪日前发表文告指出，警方在本月4至15日期间展开“遵守法規行动”，以确保民众遵守道路交通条规。



（图由警方提供）
守，以对触犯条规的民众采取行动。
← 交警在隆市数区的交通灯处驻